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赤峰市松山区中科兴业职业培训学校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赤峰市松山区中科兴业职业培训学校（联合体）参加巴林右旗农牧技术推广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巴林右旗2022年高素质农牧民培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巴林右旗2022年高素质农牧民培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赤峰市松山区中科兴业职业培训学校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46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.58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赤峰市松山区中科兴业职业培训学校

日期：2023年03月09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承诺函

巴林右旗农牧技术推广中心：

因我校属于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，登记管理机关为赤峰市松山区民政局，而不是市场监管部门，故在小微企业名录网站中查询不到我学校。

特此承诺：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，我校属于微型企业类型，如查实我校非微型企业类型，我校承担所有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赤峰市松山区中科兴业职业培训学校

日期：2023 年 03 月 09 日

